附件1

**2024年天津市最美家庭登记表**

所在系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主要事迹人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 民族 |  |
| 文化程度 |  | 政治面貌 |  | 是否配合媒体宣传 | 是/否 |
| 家庭地址 |  | 是否志愿参加公益 | 是/否 |
| 邮政编码 |  | 电子邮箱 |  | 推荐方式 | 组织推荐/自荐 |
| 家庭电话手机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职务 |  |
| 家庭成员中是否有港澳台人士 |  | 是否属于涉农家庭 |  |
| 家庭主要成员 | 称谓 | 姓名 | 出生日期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主要事迹简介 | (300字事迹简介) |
| 所在街 道社区（单位）意见 | 该家庭所报材料真实有效，且该家庭符合以下基本条件：1、家庭成员无违法违纪；2、家庭成员从未非法参与重大群体性上访事件；3、家庭成员从未参与“黄、赌、毒”；4、家庭成员从未参与封建迷信和非法宗教及邪教活动；5、家庭成员在文明、诚信等方面无不良记录；6、从未发生家庭暴力事件；7、对未成年子女监护主体责任落实到位；8、家庭成员无人放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9、家庭成员无违反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的其他行为。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区妇联（所属委办）意见 | 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市妇联意见 | 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 |

注：此表格需正反双面打印